

涟水,是远近闻名的教育之乡、革命老区,自古以来,文教昌明,英杰辈出,素有“安东才子”之美誉。当代涟水,更是人才济济,能人迭出,他们已然成为家乡的自豪和骄傲。

《天南地北涟水人》微信公众号是涟水日报社推出的新媒体平台之一,目的是广纳涟水籍贤良名士,将他们不平凡的创业故事和奋斗历程记录下来,展示他们的精神风貌,以此激励和鼓舞全县人民。

热切希望县内外涟水籍人士和广大读者踊跃投稿或者提供相关资料线索。稿件一经采用,将及时付给丰厚稿酬。提供有效线索者,将获得60—120元奖金。对长期提供稿件人员,可聘为《涟水日报》新媒体特约记者。

来稿要求言之有物、真实可信、不说空话,

从一个切入点下笔,具体写法可参照已刊用的“涟水人物”稿。文稿原则上不超过2000字,同时附4张以上与文稿相关的照片,统一发送至634442600@qq.com。

联系电话:13801401022 1899458360

地址:涟水县城南县广电大楼5楼涟水日报社

本征稿启事长期有效,欢迎相互转告。

# 爱 让她们别具风采

## ——写在“三八”妇女节到来之际

本报记者 杨海燕

### 她是温暖的“爱心妈妈”



何静是县青年志愿者协会副秘书长兼“爱心妈妈”项目组长,同时也是涟水淮盛糖酒食品经营中心经理。

每个周末,何静都会来到残疾儿童、孤寡老人以及留守儿童的身边。自2013年成为涟水义工以来,何静迅速成长为义工活动的组织者之一和骨干,策划组织并参与大小活动数十次,把自己的爱心洒遍安东大地,赢得了普遍赞誉。

2013年6月,在“六一”儿童亲情关爱留守儿童的活动中,何静让200多个留守儿童给在外务工的父母写了封家书,并给这些孩子拍了一张近期生活照一并寄出,传递着一份亲情和感动。“六一”儿童节之际,她还组织其他义工带孩子们一起做游戏,给孩子买了书包、笔和本子等学习用品。

2015年10月,在县特殊教育学校里,当一个自闭症孩子把零食分享给何静的时候,她流泪了。这小小举动,让她深刻地感受到这些孩子们是多么需要关爱和呵护!于是,帮助这些“折翼天使”翱翔,就成了她和协会的一个心愿。

2016年7月,在救助集镇道明村孤儿晶晶、媛媛姐妹俩中,她积极组织义工在最短时间内为两个孩子改善了基本生活条件。2016年年底,在何静的努力下,镇江大浪电器帮助姐妹俩新建了三间大房子,她们从此有了亮堂堂的家。在何静负责的“爱心妈妈”项目组的帮助下,晶晶、

**编者按:**涟水义工当中的女性占多大比例?答案是:近八成。每个周末,县青年志愿者协会义工没有选择逛街购物,或结伴游玩,而是选择在社区为他人服务,用女性特有的温情把爱带到每一个人身边,用另一种方式展现着女性的魅力,实现自身价值。奉献、友爱、互助、进步是她们的人生信条,她们是平凡的义工,更是伟大的女性。今天正是一年一度的“三八”妇女节,在这个特别的日子里,本报聚焦县女性义工,讲述她们的故事,点赞她们的义举。

媛媛终于得到了父母般的关爱,快乐健康的成长。

在敬老活动中,她经常组织网友为孤寡老人购买慰问品和生活用品,还给老人们换洗衣被,清洁卫生。她的行动也感染了更多的人无私奉献。在不断组织开展志愿者公益活动活动中,她的思想更加成熟了,活动组织能力也增强了,公益成绩也更加显著,成为协会很多青年志愿者们的学习榜样。

### 她给别人带去欢乐



李蕾是县青年志愿者协会妇联副主席兼“爱心妈妈”组副组长,目前经营着一家美容工作室。

“别人快乐,就是我最大的快乐。”李蕾的快乐来自于帮助别人,在带给别人快乐的同时,她自己也感到特别开心。

2014年,李蕾参加一次义工活动后,就深深喜欢上了公益事业,能为社会奉献一份爱心,也让自己的生活更加充实,何乐不为呢?在担任“爱心妈妈”组副组长后,李蕾首先深入

了解服务对象的情况,尽快和所有组员熟悉,还根据实际情况吸纳更多新成员,将义工队伍不断壮大。

近年来,李蕾经常到福利院去帮助孩子们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洗衣服、理发、剪指甲、帮他们洗澡、打扫卫生……这些看似极其简单的事情,在那些缺少父母关爱的孩子们眼里却显得十分珍贵。她每个月都要去福利院,去和自己对接帮扶的孤儿家里去看望孩子们,给特殊儿童们理发、洗澡,用她的关爱给孩子们的成长带去温暖。

到贫困家庭去陪护留守儿童和孤儿一同成长也是她常常要做的事情。几年来,李蕾去过多户低保家庭探访(回访),嘘寒问暖,让他们知道,其实他们并不孤独,有很多人关注他们,关爱他们。除此之外,她还辅导孩子学习,给他们带来爱心人士捐赠的学习用品,解决了一些实际困难。

除了持之以恒的帮助福利院儿童,她还经常为一些贫困家庭或灾区捐款捐物。“在有爱心的日子里,为了同一个信念和目标,你会发现大家齐

心协力,共同前行,不管你身在哪个角落,都如咫尺般亲近。”李蕾是为自己是何处着。

### 她坚持并努力做好公益事业

能力,也是一种心愿。”蔡新丽希望人人都献出一点爱,让世界变成美好的人间。



一家美甲店。在别人眼里,蔡新丽是一个简单、善良、热心公益的人,每当有人夸她时,她总是笑着说:“这是一份爱心,更是一份责任,既然我有幸能帮助到别人,就应该去坚持并努力做好。”

从2008年9月开始,10年来,无论是福利院儿童还是困难家庭,她都默默地在为这些弱势群体付出。在看望福利院儿童的活动中,她给这些

特殊儿童们整理房间,打扫卫生,并和义工朋友们一起给孩子们理发,对待他们就好像是对自己的宝贝。

孤寡老人一直是蔡新丽最牵挂的。每次看望这些老人,蔡新丽的心里都酸酸的。为了照顾他们的身体,采购慰问品和生活用品时,她都细心、周到地考虑这食品是不是太甜?老人吃了不好?那样食品清淡,老人可以多吃点……“爱不仅仅是一种

### 巾帼风采



蔡新丽是县青年志愿者协会妇联副主席兼后勤组组长,目前经营着

# 市民又多休闲观光好去处

涟河风光带盛装“上线”

本报记者 潘 曼

项目建设,规划先行。涟水人的事情涟水人自己做!承载光荣使命的县住建局把最精干的力量投入其中,市政、规划、设计、园林精兵强将纷纷出动。短短三个月的时间,一幅美丽画卷就此诞生。

夜幕降临,置身其中,两岸灯火辉煌,游人如织,一派迷人的景象。绿化疏密有致,流畅的涟河,视野更开阔通透。五个树池广场伫立其中,全部是彩色树种,色彩丰富;十个草坪广场宽阔舒适,充分满足了休闲娱乐的需求,其中各个草坪广场功能设计各不相同。独具特色的黄金林,进入深秋,树叶全部变成黄色,环状的树形与园路将组成梦幻的黄金步道,独一无二;三色张拉膜、两方一圆的廊架、晃椅等小品景观点缀其中,让人目不暇接。整个风光带落叶树种与常绿树种混合配置,彩色树种与绿叶

树种有序搭配,彩色与常绿树种为点缀树种,风光带整体品位得到显著提升。涟河风光带五个广场皆为彩色树种,一些节点选用了银杏、落羽杉等普通彩色树种,一些重要节点则选用了美国红枫、枫香等较好的彩色树种。到了秋冬,风光带依然色彩斑斓,形成四季分明、季季有景的格局。走在园林路上,园路全部采用了透水砖和透水砼等材料,绿化带因地制宜,采用草沟排水,适当配置了下沉式绿地,更加生态环保。

市民吴润德几乎每天都来锻炼健身,他对广场设计和建设赞不绝口:“这里修建了座椅、汀步、小径等,走走停停,休息一下,十分舒服。全线还布置了滨河步道,里面还穿插了林荫步道,极大地方便居民运动健身。大大小小的广场,为市民跳广场舞提供了用武之地,还专门为

爱好体育运动的人配备了单杠等小型健身器材。为普及健身运动预留了空间。”他的老伴廖腊梅在旁边补充道,涟水虽然是县级城市,但风光带建设很大气,并不比大城市差。“有街有水有广场,这样发展下去,再过几年,我们就要生活在‘花园’中了。”家住附近的李德贵老人对未来充满憧憬。而这也是涟水市民的心声。

城在景中,景在城中。如今的涟水,一步步迈进省级卫生县城的门槛,一点点看到省级园林的风景,一天天听到省级文明城市的喜讯。这是洋溢着幸福与和谐的生态之城,流水潺潺,风光旖旎;这里,鸟语花香,绿树成荫;这里,廊道绵延,自然和谐。穿游于眼前这绿树鲜花相伴、亦曲亦舒俨然画境的涟河风光带,这样的美景,就在我们身边。

从一个切入点下笔,具体写法可参照已刊用的“涟水人物”稿。文稿原则上不超过2000字,同时附4张以上与文稿相关的照片,统一发送至634442600@qq.com。

联系电话:13801401022 1899458360

地址:涟水县城南县广电大楼5楼涟水日报社

本征稿启事长期有效,欢迎相互转告。



问题  
与  
回复

**市民来电反映:**今世缘小区附近的徐四大酒店和万香酒店,将油烟排放至住户楼道内。前期酒店装的油烟净化器也已损坏,无人修理,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县环保局回复:**我局环境监察人员对这两家饭店现场监察时发现,这两家饭店的油烟净化设施已损坏,目前已现场要求业主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更换或维修,并保证营业时正常运行,做到达标排放。

**市民来电反映:**中恒国际D区28栋对面的饭店油烟太大,影响周边环境,希望相关单位协调处理。

**县环保局回复:**我局执法人员已要求该业主整改油烟排放,消除扰民现象,业主表示将把后面的油烟管道封闭,并将现场清理干净。

**市民来电反映:**城东新世纪装饰城大门向西,每天下午三点至次日凌晨有许多摊贩临路摆摊,污染环境和影响周边的居民生活,还时常发生交通拥堵和事故。

**县城管局回复:**目前已责成县执法大队加强该区域管理,确保道路畅通。执法人员已要求经营户按照疏导点要求经营,不得超出规定范围,并确保摊点周边环境卫生。

**市民来电反映:**涟水客运总站门前广场上有小摊贩叫卖快餐类食品,具有一定的食品安全隐患,希望有关职能部门引起重视。

**县汽车站回复:**我站已要求站前广场内不允许摊贩进入,并加强管理,安排专人管理车站广场秩序。

## 我市民办学校乱收费将被重点监控

□ 佚 名

为解决民办学校乱收费“鞭长莫及”难题,日前,我市出台《民办学校教育乱收费重点学校重点监控实施办法(试行)》,将对全市因乱收费被投诉、上访、曝光的民办学校实施重点监控,问题严重的民办学校负责人将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组织处理直至党政纪律处分。

根据此办法,各类民办中小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为重点监控对象受到重点监控:

一、一学期内有1件以上投诉反映教育乱收费问题并经查实的;

二、发生涉及教育收费越级信访(省及省以上)2件以上的;

三、因收费行为不规范或工作不到位、

不细致、不透明等原因为导致3件以上投诉的;

四、因教育乱收费或

收费行为不规范被市级以上媒体

曝光等需要实行重点监控的情

形。重点监控期限为一年,监控期

内教育乱收费问题得不到有效解

决的将被延长监控期限。

这一办法明确,教育主管部门将根据调查结果通过媒体发

